**1、磋商响应函**

致 ：（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）

根据贵方 （采购项目名称）采购的竞争性磋商公告， （姓名、职务）被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（供应商名称）向贵方提交供备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，副本贰份，电子响应文件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规定上传提交。

据此函，供应商兹宣布同意如下：

1.按磋商文件规定，我方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 （大写： ）。

2.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磋商文件，包括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（如有）、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，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，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、合法性不再有异议。

3.投标有效期为响应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。

4.如我方成交，响应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，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，我方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。

5.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，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。

6.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、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，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、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、不一致，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的，承担全部责任。

7.我方同意解密内容以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解密时的《报价表》内容为准。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《报价表》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，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，视为我方对解密内容无异议。

8.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：

供应商全称：

地址： 邮政编码：

电话： 传真：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●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●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2、承诺书**

本公司承诺：

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参加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。

一、不提供有违真实的材料。

二、与采购人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利害关系；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控股、管理关系。

三、不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，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不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，以牟取成交。

五、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，骗取成交。

六、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投诉。

七、不在报价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。

八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，执行合理的服务期，并承诺违约责任。

九、保证材料符合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，不使用未经检测或者检测质量不合格的材料。

十、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均为本公司缴纳社保人员（退休人员除外）。

十一、.我方承诺提供的资格文件及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，我方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。如与事实不符，我方的投标将被否决。我方愿按《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接收处理，并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各类法律责任。

十二、我方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，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、法规和管理办法。并承担因提供不真实材料而引起的废标风险后其他一切法律责任。

十三、我方承诺法人与其分支机构未同时参与同一合同项目的采购活动。

十四、本公司若违反承诺，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十五、其他承诺： 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●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3、法定代表人证明**

投 标 人：

地 址：

成立时间： 年 月 日

姓 名： 性 别：

年 龄： 职 务：

系 （供应商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。

特此证明。

 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正面）复印件粘贴处 |
|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（反面）复印件粘贴处 |

**4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**

本人 （姓名）系 （供应商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（姓名） 以我方名义参加 (项目名称）项目的投标活动，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、开标、澄清、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。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。

在贵单位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，本授权书一直有效。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。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，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。

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，特此委托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●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●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被授权人身份证（正面）复印件粘贴处 |
| 被授权人身份证（反面）复印件粘贴处 |

注：如果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，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。

**5、开标一览表**

项目名称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负责人/联系电话 | 服务期 | 总报价（总价、元） |
|   |   |   |

说明：

（1）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，单位为元，精确到个位数。

（2）供应商应按照《招标需求》和《供应商须知》的要求报价，本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。请充分考虑该项目应该发生但未明确的所有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6、报价明细表**

项目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明细内容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（元） | 总价（元）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1、如本表不适合项目的实际情况，可以由供应商自行制表。**

**2、供应商应列出包含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。**

**7、服务承诺书**

（自拟）

**针对本项目作出服务承诺，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：**

1. 服务期限及响应时间承诺；
2. 工作完成时间节点自律承诺；
3. 评估报告按时交付自律承诺；
4. 达到本项目服务要求，确保采购成果准确有效；
5. 其他需作出的承诺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**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（单位名称）的 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诉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  日期： 年 月 日

说明：

（1）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，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。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。事业单位、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，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，不得按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，也不适用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。

（2）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，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（3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**（4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，以磋商文件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”的规定为准。**

**（5）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。**

注：（1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：依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业与信息化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。

（十六）其他未列明行业。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300人以下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**9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**

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 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\_\_\_ \_\_ \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说明：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要求，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规定条件。

**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。**

**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，无需填写本声明。**

**10、****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**

致：采购人名称

上海奉贤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：本公司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，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特此声明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  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11、****财务状况及税收、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**

我方（供应商名称）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、第（四）项规定条件，具体包括：

1. 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2. 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
特此声明。

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  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12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**

致：采购人名称

上海奉贤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,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。

特此声明。

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  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13、供应商资格声明**

1．名称及概况：

（1）供应商名称：

（2）地址：

电话/传真号码：

（3）成立和注册日期：

（4）基本经济指标（截止上年度12月31日）

实收资本：

资产总额：

负债总额：

营业收入：

净利润：

上交税收：

从业人数：

2．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名称、地址、账号：

3．与我单位存在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”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（如无，填写“无”）：

（1）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：

（2）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：

（3）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：

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、正确的，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，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。

●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**14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**

（格式可自拟，也可参考以下表格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单位地址 |  |
| 成立时间 |  | 注册资金（万元） |  |
| 行政负责人 |  | 技术负责人 |  |
| 从事相关专业服务的资质情况 | 资质名称 | 颁发部门 | 资质等级 | 颁发时间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从事专业的人数（人） | 其 中 |
| 职称等级（人） | 执业（职业、岗位）资格（人） |
| 高级 | 中级 | 初级 | 合计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其他有竟争力的说明 |  |

**注：**★**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**

**15、近三年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委托单位 | 合同金额（万元） | 签订日期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****需提供2022年9月1日起至今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、项目名称及内容、合同金额、签订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，否则将不予认可。**

**16、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汇总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类 | 姓名 | 年龄 | 职称/证书 | 在项目组中的岗位 | 工作经历（曾参与过的类似项目） |  工作年限 | 备注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团队人员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|  |

注：1、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，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制表。

2、须提供项目组人员身份证、学历证明、相关执业资格及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。

3、此表作为成交后服务承诺书的组成部分，项目人员应保持稳定。

**17、项目负责人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出生年月 |  | 学历 |  |
| 职 称 |  | 从事服务工作年限 |  | 联系方式 |   |
| 毕业学校 |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|
| 主要工作经历 |
| 序号 |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| 参与时间 | 委托单位名称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18、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施设备表**

（格式可自拟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设备名称 | 型号规格 | 数量 | 国别产地 | 制造年份 | 额定功率（KW） | 生产能力 | 主要功效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，可自行制表。